

证券代码：832436

证券简称：弗克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弗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苏州市吴中区吴中大道 2588 号第一工园 C15 幢苏州弗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傅雁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932,63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2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2 人，董事胡久宏、李国云、吴立因外出办公缺

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予以汇报。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4）及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932,63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932,63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作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932,6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编制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932,6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932,6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2 年 4 月 25 日披露的 2021 年年度报告，根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苏公 W[2022]A338 号）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4,744,485.51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708,959.47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41,880,001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如存在回购股份的则以总股本减去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0.744985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194 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送红股 3,119,999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 万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932,6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苏公 W[2022]A338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932,63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公司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2 年度审计服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932,63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章程修订〉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是 2021 年利润分配导致股本及注册资本变化以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在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

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等相关事宜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关于公司章程修订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932,6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合展兆丰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张知烈、马俊生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苏州弗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江苏合展兆丰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弗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

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苏州弗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6日